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20-006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192,199,39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焦作万方	股票代码	0006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科芳	石睿	
办公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传真	0391-2535597	0391-2535597	
电话	0391-2535596	0391-2535596	
电子信箱	jzwfzqb@163.com	jzwfzqb@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经营模式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3月22日。1996年9月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和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仍为铝冶炼及加工,铝制品、金属材料销售。主要产品电解铝液、铝锭及铝合金制品广泛应用于建筑、电力、包装、交通运输和日用消费品等多个领域。

(二)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煤--电--铝加工一体化的运营模式。上游成本端主要为电力供应和原材料氧化铝、预焙阳极的采购,公司通过自有热电厂供电、主要原辅材料当地采购以及投资相关产业链公司等方式,降低公司生产成本。

同时,多年来公司坚持科学发展观,以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为目标,依靠技术创新滚动发展,持续完善产业链,做大、做强主业,发挥股东资源优势,加强对外合作,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升企业抗风险能力。

(三)行业发展情况、特点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铝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其产品价格随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呈周期性变动。铝行业是国家重要的基础产业,与交通、建筑、电力、机械制造、航空航天、电子电器、包装等行业密切相关。近年来,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国家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铝行业发展逐步由快速规模扩张向结构优化方向转变。同时,随着国家对环保工作持续加大力度,有效改善了市场供需状况,对铝行业有序、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公司年电解铝产能42万吨,是河南省百强企业和河南省电解铝骨干企业,也是国内首先产业化采用大型预焙电解槽技术的电解铝厂,开启了我国大型预焙槽全面应用的时代。同时,公司重视节能降耗工作,立足技术创新和精益管理,使公司吨铝综合能耗在国内外同行中持续处于领先行列。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4,761,183,623.18	4,908,824,941.55	-3.01%	5,016,764,07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643,086.76	-442,105,544.66	--	175,731,12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905,461.21	-373,251,087.42	--	87,197,23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165,738.46	838,830,749.92	-13.31%	148,922,727.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9	-0.371	--	0.1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9	-0.371	--	0.1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	-9.92%	12.42%	3.81%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总资产	7,013,209,895.49	7,444,129,605.03	-5.79%	7,464,775,41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13,985,023.65	4,225,156,626.78	2.10%	4,710,100,042.7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89,665,778.59	1,132,335,022.07	1,233,395,493.65	1,205,787,32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86,048.99	35,367,107.86	61,358,876.70	79,603,15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827,993.09	36,907,812.31	52,169,945.77	86,655,69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82,479.17	5,478,655.77	526,472,497.61	172,832,105.9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4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9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樟树市和泰安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17.30%	206,278,976	0	质押	205,919,800
杭州金投锦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1%	195,582,591	0	--	--
嘉益(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4%	186,510,161	0	--	--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3.46%	41,300,000	0	--	--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35%	39,880,000	0	质押	16,500,000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35,045,780	0	--	--
陶世青	境内自然人	1.39%	16,620,800	0	--	--
北京美瑞泰富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13,666,588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7%	11,511,900	0	--	--
刘庆丽	境内自然人	0.42%	4,952,893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和泰安成、金投锦众、嘉益投资、万方集团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0,0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39,880,000股;公司股东陶世青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6,620,800股,实际合计持有16,620,800股;公司股东刘庆丽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16,400股,实际合计持有4,952,893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砥砺奋进,紧紧围绕年度生产经营目标,通过推进体制改革,增强企业活力;内抓管理,提指标、降费用,外抓市场机遇,内控经营风险,积极落实国家环保政策,坚持绿色发展之路,做到了安全生产的平稳运行和环保达标排放,实现了公司整体工作上台阶。

报告期内,公司较上一年度扭亏为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6,118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0,50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66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如下:

1、预焙阳极、煤炭、氧化铝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

2、公司加大对费用控制管理,期间费用同比大幅减少。

3、报告期期末铝价同比上升,存货减值准备大幅度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一)科学决策,以电定产。以控制用电成本为中心,精细测算,审时度势,科学安排,保证生产效益最大化;

(二)内抓管理,优化指标。持续加强基础管理工作,完善整改系统,全面优化各项生产指标,稳定经济运行,降低生产成本;

(三)外抓机遇,控制风险。发挥原料采购优势,完善招投标管理,降低采购成本,运用套期保值工具,对冲市场风险;

(四)深化改革,增强活力。深入推进市场化改革,精简机构、优化人员,建立市场化薪酬分配制度,增强企业活力;

(五)强化安环,稳步发展。公司上下贯穿"安全环保稳定是企业最大效益"的安环管理理念,注重环保工作,强化安全生产,报告期内,作为电解铝环保治理标杆企业先后多次接待省、市各级政府,相关企业,组织参观交流活动,树立良好企业形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铝锭	601,636,443.19	5,365,756.69	0.89%	-23.08%	108.48%	8.98%
铝液	3,614,809,653.98	196,978,173.86	5.45%	0.63%	285.23%	8.4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较上一年度扭亏为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6,118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0,50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664万元。公司实现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如下:

1、预焙阳极、煤炭、氧化铝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

2、公司加大对费用控制管理,期间费用同比大幅减少。

3、报告期期末铝价同比上升,存货减值准备大幅度减少。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2017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要求自2019年1月1日起在境内上市公司执行。	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下简称"新财务报表格式"
为解决企业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财政部于2019年9月27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同时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废止。	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要求2019年6月10日起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	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2019年6月17日起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	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斌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20-004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方式

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14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3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其中霍斌先生、周传良先生、宋支边先生以现场方式参加会议,朱雷先生、黄源先生、郭杰斌先生、秦高梧先生、刘继东先生、孔祥舵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四)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霍斌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五)会议召开的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议案采用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

(一)《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表决通过。

(二)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于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表决通过。

(三)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9年度,公司母公司报表实现的净利润为111,290,386.04元,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6,643,086.76元。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11,129,038.60元,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95,514,048.16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满足相关现金分红条件时,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总额的10%。

结合公司2019年度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发展计划,经董事会研究审议决定,公司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92,199,3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1,921,993.94元(含税),2019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当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2.48%,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焦作万方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7)。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表决通过。

(四)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9年度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对此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报告的审核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控审计报告和《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于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表决通过。

(五)《公司2020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表决通过。

(六)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了修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二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每季度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会议召开前七天须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主持。	第十二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每季度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会议召开前三天须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主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于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表决通过。

(七)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了修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薪酬考核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并于会议召开前七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主持。	第十四条 薪酬考核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并于会议召开前三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主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于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表决通过。

(八)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条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行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制度。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临时会议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会议可采取通讯方式召开。	第十条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行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制度。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临时会议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会议可采取现场会议、电话会议、视频会议等多种方式召开。
第十一条 委员会召开需于会议召开前七天通知全体委员。	第十一条 委员会召开需于会议召开前三天通知全体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于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表决通过。

(九)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0年4月22日(星期三)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四项议案进行审议。股东大会通知详细内容请查阅于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公告编号:2020-008)。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表决通过。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做的2019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需要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于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20-005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方式

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14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3月24日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三)监事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其中石睿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四)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东洋先生主持。

(五)会议召开的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议案采用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

(一)《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编制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了解和审核,并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表决通过。

(二)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于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表决通过。

(三)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9年度,公司母公司报表实现的净利润为111,290,386.04元,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6,643,086.76元。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11,129,038.60元,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95,514,048.16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满足相关现金分红条件时,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总额的10%。

结合公司2019年度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发展计划,经董事会研究审议决定,公司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92,199,3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1,921,993.94元(含税),2019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当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2.48%,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若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对此发表了专业意见,详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焦作万方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方案待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20-008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大会届次: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二)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4月22日(星期三)下午2点30分。

2.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2日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2日,上午9:15-下午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 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16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大会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相关事项说明

1、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见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4)、《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5)和《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7)。

2、上述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按照《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全文请查阅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事项

(一)出席通知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20年4月20日前将出席会议的通知送达本公司,股东可以亲自或通过邮寄、传真方式送达通知。通过邮寄方式的通知以本公司收到日期为准。

(二)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三)登记时间:2020年4月17日、4月20日9:00至17:00。

(四)登记地点: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本公司办公楼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东洋　石睿

联系电话:0391-2535596　传真:0391-2535597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邮编:454005

电子邮箱:jzwfzqb@163.com

(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的相关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请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备查文件

召集本次股东大会并提交大会提案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12

2、投票简称:万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4月22日 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22日9:15 -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于该大会上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议案进行投票,如无指示,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注:请在表决意见栏填写投票给候选人的票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

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

委托人签名/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